

財務資料

閣下在細閱本節時應與我們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其附註）一併閱讀。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閣下應細閱整份會計師報告，且不應僅依賴本節所載的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以反映目前對未來事宜及財務表現的觀點。該等陳述乃基於本集團根據我們的經驗及對歷史趨勢的看法、目前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以及本集團相信於若干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假設及分析而作出。然而，無論實際結果及發展是否符合本集團的預期，惟預測將取決於本集團無法控制的若干風險及不確認因素。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業務為向主要屬香港金融及資本市場的客戶提供綜合財經印刷服務。我們提供廣泛綜合服務予客戶，包括排版及校對、翻譯、設計、印刷及釘裝、物流安排以及媒體發佈。我們外包部分翻譯工作、所有印刷及釘裝工作予若干外包商。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總收益分別約為65.3百萬港元、76.7百萬港元及84.2百萬港元。

我們所處理的文件可分為4類，即上市相關文件、定期報告文件、合規文件以及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我們亦提供會議室設施等輔助服務。有關我們產品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產品」一段。處理上市相關文件為我們的主要收益來源，於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分別為21.5百萬港元、26.9百萬港元及42.1百萬港元，分別佔同期總收益的32.9%、35.0%及50.1%。

我們的客戶包括申請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已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以及其他公司及政府機關。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已上市或在籌備申請上市的客戶所產生的收益分別為61.4百萬港元、71.2百萬港元及80.8百萬港元，分別佔同期總收益的93.9%、92.9%及96.1%。

財務資料

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2016年5月30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及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Achiever Choice，一間於2016年4月18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陳先生全資擁有的有限公司。於整段往績記錄期間，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均由陳先生控制。根據重組，本公司於[2018年1月16日]已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因重組而由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合併財務報表以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的基準編製。有關我們財務報表呈列基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有關重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重組」一段。

重要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5及6。部分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及估計以及有關會計項目(如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判斷。我們以對過往經驗的估計及我們管理層相信於若干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假設為基準。業績可能會因假設及條件不同而有所出入。有關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納重要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的補充描述於下文論述：

確認收益

收益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向本集團及得以可靠地計量時，按以下基準予以確認：(i)提供財經印刷、翻譯及媒體發佈服務的收入，乃根據合約完成階段且經參考迄今為止所進行的工作佔合約估計服務總成本百分比(其中估計服務總成本以管理層所編製預算(主要包括委聘外包商費用及直接勞工成本)為基準)確認；及(ii)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透過利用將金融工具於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所採用的利率。我們僅於項目結果得以可靠估計時，方會確認項目收益。否則，我們將在所產生服務成本可能可收回時確認收益。我們所產生的實際合約費用主要包括外包商費用及直接勞工成本。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5。

財務資料

一個項目的估計總服務成本乃基於營業代表所編製預算計算，主要包括將產生的直接勞工成本及外包商費用（印刷成本及翻譯成本），基準如下：(i)直接勞工成本按管理層對過去所完成項目的經驗作出估計；及(ii)外包商費用按所涉及外包商提供的報價或過往類似報價以及管理層對過去所完成項目的經驗作出估計。本集團僅於超時項目能合理計量完成方面的進展時，方可確認其收益，否則將以實際已產生且可能得以收回的成本為限確認收益。

本集團就一個IPO項目確認收益過程中的主要階段如下：

- (1) 首個階段：首個階段指客戶與本集團接洽提交上市申請的期間。管理層認為，於首個階段，項目成果不能可靠地估計，惟已產生的項目成本可能得以收回。因此，收益僅按已產生的項目成本確認。
- (2) 第二個階段：第二個階段指本集團客戶對已完成IPO項目提交上市申請的期間。管理層認為，於第二個階段，由於該等IPO項目成功上市的可能性較未曾提交申請的IPO項目更為有利，故項目成果能更可靠地估計。因此，收益按完成階段確認。完成階段乃透過對比已產生實際項目成本與估計總服務成本而取得。
- (3) 第三個階段：第三個階段指完成或終止（不再進行）IPO項目。於第三個階段，收益按實際賬單確認。

收益確認過程中的監控措施

本集團已採納適當監控措施，以確保估計總服務成本的合理性，當中考慮到相關項目的進度。

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營業代表與客戶保持定期聯絡，並密切監控各項目的進度，以確保(i)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符合客戶要求；(ii)於規定時間內完成服務；及(iii)已產生實際項目成本處於項目的估計總服務成本預算內。項目管理團隊及營運總監亦協助監控整體工作質素、已產生實際項目成本及項目進度。

營業代表將報告手頭項目進度，包括於至少每月召開一次銷售會議中向營業總監更新銷售活動。於該等銷售會議後，管理團隊(包括行政總裁、財務總監、營運總監及營業總監)將舉行管理層會議以討論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修改項目估計總服務成本的需要。於該等會議中，倘經參考(i)已產生實際項目成本；(ii)客戶要求重大變動的詳情；(iii)項目時間表的重大變動；及(iv)外包商的經修改報價(如有)，任何個別項目的工作範疇出現重大變動，則行政總裁將對估計總服務成本進行重新評估。

針對外包商成本，印刷、釘裝及物流部以及營運總監負責通過其甄選過程及價格磋商過程，監控印刷及翻譯外包商收取的費用。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我們的管理層確定會計估計及判斷，而有關估計須由我們的董事作出主觀評估及判斷。舉例而言，(i)將按合約履行所有工作的估計乃基於我們董事的經驗及類似性質已完成合約的歷史記錄以及評估工作能否如期進行而作出；(ii)我們的董事作出相當大量判斷以評估尚未償還應收款項(包括各客戶及相關人士的信貸額及過往收回記錄)最終能否變現；及(iii)本集團根據其對類似資產的經驗，以類似方式估計其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用於編製我們財務報表的估計及判斷釐定基準在過去並無改變，亦不可能在不久的將來在無發生不可預見事件(如會計準則及指引變更)的情況下改變。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管理層的估計與實際結果之間概無出現任何重大偏差，且並無更改該等估計或相關假設。我們的管理層並不預期該等估計或相關假設在可預見未來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有關我們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6。

財務資料

過往合併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所載我們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經挑選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且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65,329	76,725	84,155
服務成本	<u>(29,069)</u>	<u>(33,970)</u>	<u>(35,264)</u>
毛利	36,260	42,755	48,891
其他收入	11	27	47
銷售及分銷開支	(3,619)	(4,211)	(3,861)
行政開支	<u>(19,851)</u>	<u>(25,128)</u>	<u>(31,511)</u>
除稅前溢利	12,801	13,443	13,566
所得稅開支	<u>(2,168)</u>	<u>(2,689)</u>	<u>(3,350)</u>
年度溢利	<u>10,633</u>	<u>10,754</u>	<u>10,216</u>
其他全面收益	<u>—</u>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 收益總額	<u><u>10,633</u></u>	<u><u>10,754</u></u>	<u><u>10,216</u></u>

財務資料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9月30日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2	648	555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2,545	6,877	6,768
貿易應收款項	29,101	17,871	23,8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22	3,657	5,0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67	23,379	19,091
流動資產總值	45,635	51,784	54,791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661	1,417	1,815
貿易應付款項	4,603	4,242	4,5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41	4,433	6,239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9,262	5,000	—
應付所得稅	4,900	3,746	3,981
流動負債總額	23,567	18,838	16,536
流動資產淨值	22,068	32,946	38,255
淨資產	22,840	33,594	38,810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	—
儲備	22,840	33,594	38,810
總權益	22,840	33,594	38,810

財務資料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701</u>	<u>11,267</u>	<u>23,379</u>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178)	12,282	88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6)	(170)	(17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u>	<u>—</u>	<u>(5,00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u>(1,434)</u>	<u>12,112</u>	<u>(4,288)</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1,267</u></u>	<u><u>23,379</u></u>	<u><u>19,091</u></u>

財務資料

對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的重大因素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一直及將會繼續受若干因素影響，該等因素載於下文及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我們保留現有客戶的能力

我們按個別項目基準向客戶提供服務，且一般並不會與彼等訂立長期協議。因此，客戶委聘我們的工作量可能有異，而彼等並無責任須就未來項目重新委聘我們。我們無法保證可成功保留足夠客戶數目以維持我們現有的財務表現。我們能否成功挽留現有客戶乃取決於若干因素，包括我們的服務質素、營銷策略、市場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及於行內的競爭力，而當中部分並非我們所能控制。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分別合共有204名、207名及203名客戶，當中分別有114名、127名及128名客戶為經常性客戶。同期內，我們經常性客戶所產生的收益分別約達44.1百萬港元、48.2百萬港元及60.6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67.5%、62.9%及72.0%。

香港股票市場的發展

我們於香港經營業務，而我們的業務得以持續增長依賴香港經濟及金融市場的正面表現。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分別服務129名、136名及134名客戶，該等客戶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及須遵守聯交所的合規規定以刊發(其中包括)公告、財務報告及合規文件，分別佔我們同期客戶總數的63.2%、65.7%及66.0%。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有27名、36名及49名申請於聯交所上市的客戶，分別佔我們客戶總數的13.2%、17.4%及24.1%。因此，在經濟及金融市場表現優秀令集資活動及企業活動數目增加時，對我們服務及產品的需求亦可能增加。

有關行業規則及法規的變動

我們主要為客戶處理上市相關文件、定期報告文件、合規文件以及其他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而其須遵守聯交所及證監會所訂立的相關監管規定。因此，我們可

財務資料

能容易受有關我們處理文件規定的法律及法規的任何變動影響，而該等變動並非我們所能控制。規管我們現有及新客戶的現有法律及法規如有任何修訂（如放寬文件發佈規定的法例或法規，或容許使用網頁，以更環保的發佈渠道取代印刷資源），可能會影響客戶對我們的服務需求，並可能對我們未來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影響。

外包商表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按個別項目基準外包部分翻譯工作及所有印刷工作予獨立外包商。因此，我們無法保證可成功維持我們與外包商之間的工作關係，亦無法保證我們於日後可就外包工作取得現有報價。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外包商分別佔我們成本約15.6百萬港元、17.8百萬港元及20.3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成本的53.7%、52.4%及57.5%。因此，倘我們的外包商上調外包價格，及倘我們無法委聘其他服務供應商，則我們的業務可能產生額外成本，或可能無法及時向客戶交付我們的服務承諾。因此，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受不利影響。

有關商業房地產租賃市場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向獨立第三方租賃中環辦公室及九龍辦公室。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分別產生9.8百萬港元、10.3百萬港元及10.4百萬港元的租賃、差餉及樓宇管理費開支，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約15.0%、13.4%及12.4%。由於該等物業的租期介乎2至4年，我們容易受該等租賃屆滿後的租賃波動影響。此外，我們擬於九龍辦公室租賃屆滿後在中西區設立新辦公室。倘商業房地產市場的租賃成本有任何重大增幅，則我們於重續現有租賃或訂立新租賃後的租賃開支可能會大幅增加。因此，我們對營運現金流量的壓力可能會增加，並因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競爭

香港的財經印刷服務業競爭激烈。根據Ipsos報告，於2016年9月30日，香港有21間財經印刷服務供應商。按2016年收益計算，我們於香港財經印刷業排名第9位，市場份額約為4.2%。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超過90%的收益乃源自於聯交所上市或籌備申請上市的客戶。因此，我們維持於行內競爭力的能力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影響。

財務資料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除稅前溢利的估計增加或減少對外包商收費及直接勞工成本一般百分比變動的敏感度分析(假設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

外包商收費價格的敏感度分析

	除稅前溢利影響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外包商收費(減少)/增加：			
(10%)	1,561	1,778	2,030
(5%)	780	889	1,015
5%	(780)	(889)	(1,015)
10%	(1,561)	(1,778)	(2,030)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倘外包商收費分別增加約82.3%、75.6%及66.8%，估計我們的除稅前溢利將會達致收支平衡(假設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僅供說明用途。

直接勞工成本、內部翻譯費用及設計費用價格的敏感度分析

	除稅前溢利影響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直接勞工成本(減少)/增加：			
(10%)	980	1,034	971
(5%)	490	517	485
5%	(490)	(517)	(485)
10%	(980)	(1,034)	(971)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倘直接勞工成本、內部翻譯費用及設計費用分別增加約130.6%、130.0%及139.7%，估計我們的除稅前溢利將會達致收支平衡(假設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僅供說明用途。

財務資料

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討論乃基於我們於過往的營運業績，且並不反映我們於日後的營運表現。

收益

我們主要從事業務為向主要屬香港金融及資本市場的客戶提供綜合印刷服務。我們為客戶提供一系列綜合服務，包括排版及校對、翻譯、設計、印刷及釘裝、物流安排及媒體發佈。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所有收益均來自香港。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收益分別約為65.3百萬港元、76.7百萬港元及84.2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所處理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上市相關文件(附註1)	21,506	32.9	26,862	35.0	42,137	50.1
定期報告文件(附註2)	23,614	36.2	26,323	34.3	24,577	29.2
合規文件(附註3)	15,219	23.3	18,325	23.9	15,613	18.6
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附註4)	4,990	7.6	5,215	6.8	1,828	2.1
	<u>65,329</u>	<u>100</u>	<u>76,725</u>	<u>100</u>	<u>84,155</u>	<u>100</u>

附註：

1. 上市相關文件包括上市文件、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上市的相關公告。
2. 定期報告文件包括上市公司所刊發的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
3. 合規文件包括上市公司遵守上市規則所刊發的公告、通函、通告或其他文件。
4. 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主要包括公司小冊子、傳單、日曆及其他推廣資料。

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i)上市相關文件所產生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32.9%、35.0%及50.1%；(ii)定期報告文件所產生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36.2%、34.3%及29.2%；(iii)合規文件所產生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23.3%、23.9%及18.6%；及(iv)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所產生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7.6%、6.8%及2.1%。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兩個年度，我們處理的各類文件所產生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的百分比維持相對穩定。上市相關文件所產生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35.0%增加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50.1%，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成功在聯交所上市的客戶數目有所增加所致。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所服務客戶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IPO申請人	21,506	32.9	26,862	35.0	42,137	50.1
上市公司	39,868	61.0	44,387	57.9	38,709	46.0
其他(附註)	3,955	6.1	5,476	7.1	3,309	3.9
	<u>65,329</u>	<u>100</u>	<u>76,725</u>	<u>100</u>	<u>84,155</u>	<u>100</u>

附註：其他包括私人公司及政府機關。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i)向申請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提供服務所產生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約32.9%、35.0%及50.1%；(ii)向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服務所產生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約61.0%、57.9%及46.0%；及(iii)向其他公司或組織提供服務所產生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約6.1%、7.1%及3.9%。

服務成本

就成本性質而言

我們的服務成本主要指(i)外包商費用(包括翻譯費用及印刷費用)；(ii)我們的直接勞工成本；(iii)我們的內部翻譯費用；(iv)我們的設計費用；(v)餐飲費用；(vi)廣告費用；及(vii)複印機租賃及採購庫存圖片等其他費用。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

財務資料

年度，我們的服務成本分別約達29.1百萬港元、34.0百萬港元及35.3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服務成本概要：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外包商費用						
翻譯費用	4,728	16.3	6,044	17.8	9,766	27.7
印刷費用	10,880	37.4	11,738	34.6	10,535	29.9
直接勞工成本						
內部翻譯費用	5,815	20.0	6,010	17.7	6,249	17.7
設計成本	2,485	8.5	2,802	8.3	1,825	5.2
餐飲費用	1,503	5.2	1,526	4.5	1,635	4.6
廣告費用	813	2.8	1,272	3.7	1,929	5.5
其他(附註)	1,356	4.7	2,765	8.1	1,138	3.2
	<u>1,489</u>	<u>5.1</u>	<u>1,813</u>	<u>5.3</u>	<u>2,187</u>	<u>6.2</u>
	<u>29,069</u>	<u>100</u>	<u>33,970</u>	<u>100</u>	<u>35,264</u>	<u>100</u>

附註：其他包括複印機租賃及採購庫存圖片。

由於我們外包部分翻譯工作及所有印刷及釘裝工作予外包商，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以上外包費用(包括翻譯費用及印刷費用)為我們服務成本的兩大組成部分。翻譯費用指委聘翻譯外包商的費用，而印刷費用包括向我們提供印刷及釘裝主要服務的印刷外包商所收取的費用。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翻譯費用分別佔我們總服務成本約16.3%、17.8%及27.7%，而印刷費用則分別佔我們總服務成本約37.4%、34.6%及29.9%。

就我們處理的文件類別而言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處理文件類別應佔服務成本概要：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上市相關文件	7,513	25.9	8,880	26.1	15,422	43.7
定期報告文件	12,881	44.3	13,954	41.1	12,782	36.2
合規文件	6,659	22.9	7,926	23.3	6,269	17.8
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附註)	2,016	6.9	3,210	9.5	791	2.3
	<u>29,069</u>	<u>100</u>	<u>33,970</u>	<u>100</u>	<u>35,264</u>	<u>100</u>

附註：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主要包括公司小冊子、傳單、日曆及其他推廣資料。

由於我們提供綜合財經印刷服務予客戶以按其要求處理文件，我們所處理各類別文件應佔銷售成本一般與對處理相應類別文件的需求有關。處理定期報告文件於

財務資料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兩個年度為我們服務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分別佔約44.3%及41.1%。處理上市相關文件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為我們服務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佔約43.7%。

就客戶類別而言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客戶類別應佔服務成本概要：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IPO申請人	7,513	25.9	8,880	26.1	15,422	43.7
上市公司	20,039	68.9	23,067	67.9	18,114	51.4
其他(附註)	1,517	5.2	2,023	6.0	1,728	4.9
	<u>29,069</u>	<u>100</u>	<u>33,970</u>	<u>100</u>	<u>35,264</u>	<u>100</u>

附註：其他包括私人公司及政府團體。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各客戶類別應佔服務成本與相關客戶類別應佔收益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總毛利分別約為36.3百萬港元、42.8百萬港元及48.9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按所處理文件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上市相關文件	13,993	65.1	17,982	66.9	26,715	63.4
定期報告文件	10,733	45.5	12,369	47.0	11,795	48.0
合規文件	8,560	56.3	10,399	56.7	9,344	59.8
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附註)	<u>2,974</u>	<u>59.6</u>	<u>2,005</u>	<u>38.4</u>	<u>1,037</u>	<u>56.7</u>
總計	<u>36,260</u>	<u>55.5</u>	<u>42,755</u>	<u>55.7</u>	<u>48,891</u>	<u>58.1</u>

附註：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主要包括公司小冊子、傳單、日曆及其他推廣資料。

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處理上市相關文件、定期報告文件及合規文件的毛利率維持於相若水平，原因是我們就相關文件所提供的服務類型均維持相近。我們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的毛利率於往績記錄期間經歷波動，乃由於我們所處理的文件類別及規格有所不同所致。我們的整體毛利率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維持相對穩定於約55.5%、55.7%及58.1%。

於往績記錄期間，若干已完成項目的毛利率高於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理由如下：(i)擴大工作範疇，包括除原先協定的工作範疇外，客戶要求的額外項目(包括額外公告或通函及翻譯工作)將按相對高於初步協定合約所協定的利潤收費；(ii)額外工作量(包括在原先協定的文件頁數中訂明的協定頁數以外的額外頁數)將按相對高於初步合約所協定的利潤收費，而印刷、釘裝及物流部通常能設法將額外印刷費用控制於常規水平；(iii)期限屆滿，指客戶項目可能遭到延誤及可能超過原先協定期限，而於初步合約項下期限屆滿後，所提供的有關服務將按相對高於初步合約所協定的利潤收費；及(iv)緊急或周末印刷工作，指本公司將就緊急或周末印刷工作向客戶收取額外費用，而印刷、釘裝及物流部通常能設法將額外印刷費用控制於常規水平。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上市相關文件的毛利率為65.1%、66.9%及63.4%，高於其他類型文件。上市相關文件的毛利率較高，乃主要由於其工作時限一般相較其他類型文件更長，更容易計入按初步協定合約所協定者相對較高的利潤收費的額外工作項目，包括但不限於額外工作範疇、工作量以及緊急或周末工作。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IPO申請人	13,993	65.1	17,982	66.9	26,715	63.4
上市公司	19,829	49.7	21,320	48.0	20,595	53.2
其他	<u>2,438</u>	61.6	<u>3,453</u>	63.1	<u>1,581</u>	47.8
總計	<u>36,260</u>	55.5	<u>42,755</u>	55.7	<u>48,891</u>	58.1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大部分毛利乃來自於聯交所上市或籌備申請上市的客戶，分別佔我們的總毛利約93.3%、91.9%及96.8%。我們的整體毛利率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維持相對穩定於約55.5%、55.7%及58.1%。有關籌備申請在聯交所上市客戶的毛利率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兩個年度維持相對穩定，而有關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66.9%減少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63.4%，乃由於所產生的翻譯外包商成本增加所致。上市公司客戶的毛利率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兩個年度維持相對穩定，並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增加至約53.2%，乃主要由於(i)自上市相關文件(與其他類別文件相比具相對較高毛利率)產生的收益增加；及(ii)定期報告文件及合規文件的整體毛利率增加所致。就其他客戶而言，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兩個年度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並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63.1%減少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47.8%，原因是我們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並無獲若干客戶委聘處理毛利率相對較高的項目。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約為11,000港元、27,000港元及47,000港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	1	3
雜項收入	10	26	44
	<u>11</u>	<u>27</u>	<u>47</u>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包括支付予我們營業代表的花紅及佣金)；(ii)廣告開支；及(iii)娛樂開支(即維持業務關係的開支)。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約為3.6百萬港元、4.2百萬港元及3.9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員工成本	2,829	78.2	3,168	75.2	2,966	76.8
廣告開支	332	9.2	539	12.8	213	5.5
娛樂開支	372	10.3	388	9.2	511	13.2
其他(附註)	86	2.3	116	2.8	171	4.5
	<u>3,619</u>	<u>100</u>	<u>4,211</u>	<u>100</u>	<u>3,861</u>	<u>100</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供我們營銷用途的差旅開支以及電話開支。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向我們營業代表所支付員工成本(包括花紅及佣金)為我們銷售及行政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分別約為2.8百萬港元、3.2百萬港元及3.0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同期銷售及分銷開支約78.2%、75.2%及76.8%。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租賃開支(包括我們辦公室的租賃及管理費及差餉)；(ii)主要用作處理行政及質量監控事宜員工的員工成本；(iii)員工福利(即為我們員工作出的其他付款，包括建立團隊活動)；(iv)核數師薪酬；(v)租賃改善工程、辦公室設備以及傢俱及裝置的折舊費用；(v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vii)已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viii)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減值；及(ix)我們的[編纂]。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編纂]港元、[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租賃開支	9,808	49.4	10,325	41.1	10,430	33.1
員工成本	7,066	35.6	8,456	33.7	10,098	32.0
員工福利	394	2.0	188	0.8	172	0.5
核數師薪酬	163	0.8	163	0.6	172	0.5
折舊	865	4.3	295	1.2	267	0.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2	0.1	782	3.1	1,698	5.4
已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0.1	—	—	—	—
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減值	—	—	402	1.6	—	—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附註)	1,527	7.7	1,619	6.4	1,895	6.1
	<u>19,851</u>	<u>100</u>	<u>25,128</u>	<u>100</u>	<u>31,511</u>	<u>100</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水電費以及內部印刷及文具開支等雜項行政開支。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租賃開支為我們行政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約達9.8百萬港元、10.3百萬港元及10.4百萬港元，分別佔同期行政開支約49.4%、41.1%及33.1%。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員工成本及員工福利合共佔我們行政開支的百分比維持相對穩定，分別佔我們總行政開支約37.6%、34.5%及32.5%。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本地所得稅稅率16.5%計算。因此，我們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實際稅率

財務資料

分別為16.9%、20.0%及24.7%。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約為2.2百萬港元、2.7百萬港元及3.4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12,801</u>	<u>13,443</u>	<u>13,566</u>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項	2,112	2,218	2,238
不可扣稅開支	2	479	1,122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	82	(14)	(17)
未確認稅項虧損	12	6	7
其他(附註)	<u>(40)</u>	<u>—</u>	<u>—</u>
所得稅開支	<u>2,168</u>	<u>2,689</u>	<u>3,350</u>

附註：其他指本集團附屬公司於各期間根據香港財政司司長編製的預算獲授予的稅項優惠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未確認稅項虧損分別約為12,000港元、6,000港元及7,000港元，乃主要由於附屬公司的淨虧損所產生稅項虧損所致。除鉅昇及Huge Alliance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所錄得淨虧損外，我們的董事確認，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附屬公司產生稅項虧損。

我們的董事確認，我們已在所有相關司法權區作出一切所須的稅務申報，並已支付所有到期稅務負債。我們與任何稅務機關並無任何糾紛或潛在糾紛。

各年營運業績比較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與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之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76.7百萬港元增加約7.5百萬港元或9.8%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84.2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處理上市相關文件所產生收益增加約15.3百萬港元，惟部分被處理定期報告文件所產生收益減少約1.7百萬港元、合規文件所產生收益減少約2.7百萬港元以及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所產生收益減少約3.4百萬港元抵銷所致。處理上市相關文件所產生收益增加乃主

財務資料

要由於成功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在聯交所上市的客戶數目較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者有所增加所致。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處理合規文件所產生收益較高，乃主要由於一名客戶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就其私有化作出的委聘所致。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34.0百萬港元增加約1.3百萬港元或3.8%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35.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所處理上市相關文件數量增加而需要更多翻譯工作，令翻譯費用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6.0百萬港元增加約3.8百萬港元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9.8百萬港元所致，因此翻譯費用比處理其他文件（如定期報告文件）較高。翻譯費用的增幅部分被廣告費用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2.8百萬港元減少約1.7百萬港元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1.1百萬港元抵銷，原因是我們其中一名聯交所上市客戶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內在其私有化過程中產生廣告費用，而在該名客戶於2016年8月完成私有化程序後，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概無產生廣告費用。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42.8百萬港元增加約6.1百萬港元或14.3%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48.9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上市相關文件毛利增加約8.7百萬港元，惟部分被定期報告文件所產生毛利減少約0.6百萬港元、合規文件所產生毛利減少約1.1百萬港元以及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所產生毛利減少約1.0百萬港元抵銷所致。我們上市相關文件的毛利增加反映我們上市相關文件的收益增加。我們定期報告文件、合規文件以及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的毛利減少反映處理相關文件所產生的收益減少。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約55.7%增加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58.1%。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成功在聯交所上市的客戶數目增加令自上市相關文件產生的毛利比例增加，及(ii)定期報告文件、合規文件以及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的毛利率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27,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47,000港元，乃自雜項收入產生。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整體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4.2百萬港元減少約7.1%或0.3百萬港元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3.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員工成本減少約0.2百萬港元及(ii)就慶祝我們的5週年而於2016年1月舉行的一次性營銷活動導致我們的廣告開支減少約0.3百萬港元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25.1百萬港元增加約6.4百萬港元或25.5%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31.5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僱用更多員工導致員工開支增加約1.6百萬港元；(ii)中環辦公室於2016年1月重續租約生效後的租金有所增加，導致租賃開支增加約0.1百萬港元；(ii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增加約0.9百萬港元，原因是我們與一名客戶以較低款項達成協議；及(iv)[編纂]由約[編纂]港元增加約[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2.7百萬港元增加約0.7百萬港元或25.9%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3.4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收益增加所致。

年度溢利及純利率

我們的整體溢利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10.8百萬港元減少約0.6百萬港元或5.6%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10.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毛利增加所致，並被員工成本及[編纂]增加所抵銷。

純利率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14.0%純利率減少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12.1%純利率，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及[編纂]增加所致。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與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之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65.3百萬港元增加約11.4百萬港元或17.5%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76.7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項目所產生的收益增加所致：(i)上市相關文件由21.5百萬港元增加約5.4百萬港元至26.9百萬港元；(ii)定期報告文件由23.6百萬港元增加約2.7百萬港元至26.3百萬港元；(iii)

財務資料

合規文件由15.2百萬港元增加約3.1百萬港元至18.3百萬港元；及(iv)雜項及其他營銷周邊產品由5.0百萬港元增加約0.2百萬港元至5.2百萬港元。上市相關文件所產生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申請於聯交所上市的客戶數目增加所致。定期報告及合規文件所產生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i)於相關期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客戶數目增加並進一步委聘我們的服務以處理彼等的定期報告及合規文件；及(ii)一名客戶就其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內進行之私有化進行委聘。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所產生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政府機關客戶所產生收益增加所致。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29.1百萬港元增加約4.9百萬港元或16.8%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34.0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i)翻譯費用增加約1.3百萬港元；(ii)印刷費用增加約0.9百萬港元；及(iii)餐飲費用增加約0.5百萬港元，以及由於委聘我們以處理上市相關文件及定期報告文件的客戶數目增加；及(iv)我們其中一名聯交所上市客戶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進行私有化並產生廣告費用，導致廣告費用增加約1.4百萬港元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36.3百萬港元增加約6.5百萬港元或17.9%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42.8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項目的毛利增加所致：(i)上市相關文件增加約4.0百萬港元；(ii)定期報告文件增加約1.6百萬港元；及(iii)合規文件增加約1.8百萬港元，而該等項目的毛利增加乃反映我們所處理相關文件產生的收益增加，惟部分被提供予政府機關客戶(一般貢獻較低毛利率)的服務增加，導致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所產生毛利減少約1.0百萬港元抵銷。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約55.5%輕微增加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約55.7%。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上市相關文件、定期報告文件及合規文件的毛利率增加，惟部分被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的毛利率減少抵銷所致。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11,000港元增加16,000港元或145.5%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27,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約3.6百萬港元增加16.7%或0.6百萬港元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4.2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支付予營業代表的員工成本增加約0.3百萬港元；及廣告開支增加約0.2百萬港元，原因是我們於2016年1月舉行一次性營銷活動以慶祝公司成立5週年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19.9百萬港元增加約5.2百萬港元或26.1%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25.1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約1.4百萬港元，原因是我們聘請更多員工；(i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增加約0.8百萬港元，原因是我們的其中一名建議IPO申請人客戶終止其上市項目，而我們未能自該客戶悉數收回貿易應收款項；(iii)我們的[編纂]增加約[編纂]港元，原因是我們於2016年年初委聘若干專業人士；(iv)租賃開支增加約0.5百萬港元，原因是中環辦公室經重續的租賃協議租金較高及自2016年1月起生效；及(v)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減值增加約0.4百萬港元，乃由於我們的董事認為應收客戶款項已經隨著我們於終止該客戶上市項目後發出支票前失去客戶聯絡而成為不可收回款項，惟部分由租賃改善工程、辦公室設備以及傢俱及裝置折舊減少約0.6百萬港元所抵銷，乃由於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若干固定資產全面折舊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2.2百萬港元增加約0.5百萬港元或22.7%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2.7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收益增加所致。

年度溢利及純利率

我們的溢利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10.6百萬港元增加約0.2百萬港元或1.9%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10.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整體毛利有所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我們的純利率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約16.3%減少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14.0%，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年初委聘若干專業人士，令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編纂]增加約[編纂]港元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財務資源

我們的現金財務資源主要為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撥支我們的營運以及應付營運資本需要及資本開支。我們的財務資源亦包括我們的內部資源及融資租賃。

現金流量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分別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1.3百萬港元、23.4百萬港元及19.1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01	11,267	23,379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178)	12,282	88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6)	(170)	(17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5,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434)	12,112	(4,28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67	23,379	19,091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自提供綜合財經印刷服務(包括排版及校對、翻譯、設計、印刷及釘裝、分派以及媒體發佈)產生現金流入。我們經營活動的現金

財務資料

流量主要用於(i)支付貿易應付款項，包括翻譯及印刷外包商費用；及(ii)支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支付予營業代表的花紅及佣金。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1.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約12.8百萬港元；(ii)撤換會議室的一批辦公室設備，令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調整約16,000港元、一名客戶正在清盤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12,000港元及主要因租賃改善工程及電子設備而折舊約0.9百萬港元；(iii)部分客戶按照其內部結算政策結付票據導致有較遲付款傾向及有關上市文件的若干尚未清償賬單令臨近2015年9月底的應收款項增加，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17.4百萬港元；(iv)支付予營業代表的員工成本(包括花紅及佣金)減少令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v)若干項目完成，而金額已於發出發票後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令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減少約2.0百萬港元；(vi)完成上述項目所產生的成本令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1.6百萬港元；及(vii)已付所得稅約0.2百萬港元。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12.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約13.4百萬港元；(ii)管理層認為進行中上市項目於失去與有關客戶的聯絡後將不會進行，導致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減值調整約0.4百萬港元、1名建議IPO申請人客戶撤銷其上市項目，而我們未能向該客戶悉數收回貿易應收款項，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0.8百萬港元及折舊0.3百萬港元；(iii)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10.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我們根據經加強的信貸控制政策積極努力向客戶收回貿易應收款項，與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幅一致；(iv)已確認收益客戶的進行中IPO項目數目增加，令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增加；(v)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減少約4.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結付應付控股股東款項；及(vi)已付所得稅約3.8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0.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除稅前溢利約13.6百萬港元；(ii)於與相關客戶磋商後結債金額較賬單金額低或管理團隊認為我們無法從相關客戶收回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導致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調整約1.7百萬港元；(iii)折舊約0.3百萬港元；(iv)完成若干IPO項目令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減少約0.1百萬港元，而該金額已於發出發票後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v)完成若干IPO項目所產生的成本令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0.3

財務資料

百萬港元；(vi)在2017年第三季完成的IPO項目的若干尚未清償賬單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7.7百萬港元；(vii)應付員工成本的應計費用及應付[編纂]增加，令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約1.8百萬港元；(viii)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減少約5.0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結清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所致；及(ix)已付所得稅約3.1百萬港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自銀行利息收入的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而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用於購買傢俬及設備。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錄得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約為0.3百萬港元、0.2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即派付予控股股東的股息。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兩個年度，我們並無任何融資活動。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用作派付股息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5.0百萬港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

流動資產淨值

我們的流動資產包括(i)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ii)貿易應收款項；(iii)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iv)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分別約為45.6百萬港元、51.8百萬港元及54.8百萬港元。我們的流動資產由2015年9月30日約45.6百萬港元增加約6.2百萬港元至2016年9月30日的51.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11.3百萬港元增加約12.1百萬港元至2016年9月30日的23.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上市相關文件、合規文件及定期報告文件的業務增長，令收益增加；及(ii)我們積極致力收回貿易應收款項，令貿易應收款項得以結付所致。我們的流動資產於2017年9月30日增加至約54.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以下綜合影響所致：收益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6.0百萬港元；分派股息約5.0百萬港元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4.3百萬港元；及結付應付控股股東款項後令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減少約5.0百萬港元。於2017年

財務資料

11月30日，流動資產其後減少至約51.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若干IPO申請人客戶於2017年10月前後清償部分尚未清償結餘，導致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我們的流動負債包括(i)應付客戶服務合約款項；(ii)貿易應付款項；(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iv)應付控股股東款項；及(v)應付所得稅。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流動負債分別約為23.6百萬港元、18.8百萬港元及16.5百萬港元。我們的流動負債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23.6百萬港元減少至約18.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支付應付控股股東款項約4.3百萬港元所致。我們的流動負債於2017年9月30日進一步減少約2.3百萬港元至16.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減少約5.0百萬港元所致。我們的流動負債其後於2017年11月30日減少至約13.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應付所得稅隨著我們於2017年10月前後繳付的稅項而減少約3.0百萬港元所致。

因此，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22.1百萬港元增加至2016年9月30日的約32.9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及貿易應收款項結付情況得以改善以及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減少約4.3百萬港元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11.3百萬港元增加約12.1百萬港元至2016年9月30日的23.4百萬港元所致。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進一步增加約5.4百萬港元至2017年9月30日的約38.3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6.0百萬港元；及(ii)結付應付控股股東款項後令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減少約5.0百萬港元所致。於2017年11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維持穩定於約38.4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以及2017年11月30日的流動資產及負債明細：

	於9月30日			於2017年 11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2	648	555	513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2,545	6,877	6,768	7,688
貿易應收款項	29,101	17,871	23,861	18,2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22	3,657	5,071	5,7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67	23,379	19,091	20,211
流動資產總值	45,635	51,784	54,791	51,886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661	1,417	1,815	1,441
貿易應付款項	4,603	4,242	4,501	4,4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41	4,433	6,239	6,569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9,262	5,000	—	—
應付所得稅	4,900	3,746	3,981	991
流動負債總額	23,567	18,838	16,536	13,470
流動資產淨值	22,068	32,946	38,255	38,416
淨資產	22,840	33,594	38,810	38,929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	—	—
儲備	22,840	33,594	38,810	38,929
總權益	22,840	33,594	38,810	38,929

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i)租賃改善工程；(ii)傢俱及裝置；(iii)辦公室設備及(iv)電腦設備。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0.8百萬港元、0.6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6。

應收／(應付)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下表載列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明細：

	於9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應佔溢利減			
可預見虧損	4,096	11,712	15,171
減：進度款項	(2,212)	(5,850)	(9,816)
	1,884	5,862	5,355
減：減值	—	(402)	(402)
總計	1,884	5,460	4,953

指：

	於9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2,545	6,877	6,768
應付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661)	(1,417)	(1,815)
總計	1,884	5,460	4,953

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我們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2.5百萬港元增加至2016年9月30日的約6.9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進行中IPO項目的客戶數目增加(已確認有關收益)所致，惟該等項目尚未達到可供本公司發出發票所規定的階段。作出減

財務資料

值約0.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與2名客戶主要人士失去聯絡所致。該2名客戶已分別於2011年7月及2011年11月向聯交所提交彼等各自之上市申請。本公司已於2012年5月分別向該2名客戶發出工作進度發票。然而，其後概無收到彼等的回應。由於不能確定工作進度發票項下金額將可悉數收回，倘客戶承認所發出的工作進度發票金額，則本集團將僅因發出發票而將有關結餘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由於董事認為，上述尚未清償的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合共約0.4百萬港元並不重大，而本公司一直專注於業務發展，直至2016年年初，我們並無優先處理有關款項減值。

我們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其後於2017年9月30日減少至約6.8百萬港元。發票經已向該等客戶出具，故該等結餘已獲確認為貿易應收款項。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7。

下表載列於2017年9月30日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概約值)
30日內	2,791
31至60日	1,475
61至90日	848
91至180日	1,420
181日至1年	<u>234</u>
總計	<u><u>6,768</u></u>

於2017年11月30日，於2017年9月30日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總額中約0.9百萬港元已發出發票及入賬，佔2017年9月30日應收客戶服務合約款項總額的約13.3%。

財務資料

應付客戶服務合約款項

我們應付客戶服務合約款項主要包括從客戶就委聘我們以處理彼等之上市相關文件所收取的按金，而當中的進度款項超過已產生服務成本另加已確認溢利。我們應付客戶服務合約款項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0.7百萬港元增加至2016年9月30日的約1.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從申請於聯交所上市的客戶所收取的按金增加所致。我們應付客戶服務合約款項於2017年9月30日進一步增加至約1.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展開若干有關處理上市相關文件的項目所致。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7。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指為客戶提供我們的綜合財經印刷服務所產生的應收款項。我們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目前一般介乎45至60日。於往績記錄期間，餘額主要以支票或直接匯款方式結付。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明細：

	於9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29,101</u>	<u>17,871</u>	<u>23,861</u>

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29.1百萬港元減少至2016年9月30日的約17.9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積極主動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所致。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其後於2017年9月30日增加至約23.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收益增加；及(ii)完成若干項目並因應發出發票。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9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30日內	9,352	11,471	12,414
31至60日	2,795	1,009	1,865
61至90日	6,146	1,488	1,798
91至180日	6,382	2,685	4,493
181日至1年	4,048	400	2,977
超過1年	378	818	314
總計	<u>29,101</u>	<u>17,871</u>	<u>23,861</u>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初結餘	—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2	782	1,698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撇銷的款項	<u>(12)</u>	<u>(782)</u>	<u>(1,698)</u>
年末結餘	<u>—</u>	<u>—</u>	<u>—</u>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分別約達12,000港元、0.8百萬港元及1.7百萬港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由於其中1名客戶正在清盤，故作出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12,000港元。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由於其中1名建議IPO申請人客戶停止其上市項目，且我們未能向該名客戶悉數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故作出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0.8百萬港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乃主要由於(i)1名客戶以較低金額結付，導致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約1.0百萬港元；及(ii)儘管本集團積極致力於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惟管理團隊認為我們未能自處於清盤程序或不願意結付發票的相關客戶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約0.7百萬港元所致。

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政策乃基於(i)評估相關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及(ii)我們的管理團隊根據彼等的經驗作出的判斷及決策而作出。在評估有關呆賬最終能否變現時，我們的管理層將會考慮若干因素，如相關客戶於過往的貿易應收款項收款歷史及其信譽。倘客戶因其財務狀況變差而未能結付彼等各自的貿易應收款項，我們可能作出額外減值。

下表載列我們並無被視為個別或共同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9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亦未減值	9,352	12,435	14,257
逾期少於30日	2,795	1,531	1,820
逾期31至60日	6,146	730	2,808
逾期61至90日	737	1,511	168
逾期91至180日	7,326	721	3,991
逾期181日至1年	2,394	245	514
逾期超過1年	351	698	303
總計	<u>29,101</u>	<u>17,871</u>	<u>23,861</u>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周轉天數：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周轉天數(附註)	<u>114</u>	<u>112</u>	<u>91</u>

附註：貿易應收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平均周轉天數按相關年初及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平均結餘(i)除以相關年度收益；及(ii)乘以相關年度日數計算。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周轉天數分別為114日、112日及91日。我們貿易應收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平均周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積極主動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所致。貿易應收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平均周轉天數多於一般提供客戶的信貸期45至60日，乃主要由於部分客戶一般按照其內部結算政策結付發票導致有較遲付款傾向。

財務資料

於2017年11月30日，我們於2017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的約15.1百萬港元(即63.2%)已於其後結清。本集團與法律顧問討論，讓董事會考慮收回該客戶的未清償金額的前景。於發出催繳函件及與客戶磋商後，本集團接納以4.2百萬港元作為該事項的悉數及最終結清。經考慮上述法律意見以及倘收回過程繼續而涉及的時間及資源，本集團認為友好地解決該事宜符合本集團的利益。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後，我們與該名客戶以較低金額4.2百萬港元達成協議，因而作出1.0百萬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除上述所披露者外，經考慮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一般可收回性，我們的董事認為，毋須就尚未收回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乃由於信貸質素概無任何重大變動，且仍然認為結餘可悉數收回。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預付款項、租金及其他按金。預付款項主要包括支付予若干專業人士的[編纂]及保險費的預付款項，而按金主要包括租賃按金、物業管理費按金及相關水電按金(如電費按金)。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約為2.7百萬港元、3.7百萬港元及5.1百萬港元。

我們於2015年9月30日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約2.7百萬港元增加至約3.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開展[編纂]項目導致支付予若干專業人士的[編纂]預付款項增加所致。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於2017年9月30日進一步增加至約5.1百萬港元，乃由於向多名專業人士預付的[編纂]增加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為應付翻譯及印刷外包商應計費用。我們與供應商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該等貿易應付款項屬免息，且一般於外包商向我們授出的信貸期內結清。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9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30日內	3,147	3,061	2,448
31至60日	465	538	726
61至90日	126	34	—
91至180日	454	524	1,112
181日至1年	36	85	185
超過1年	375	—	30
總計	<u>4,603</u>	<u>4,242</u>	<u>4,501</u>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4.6百萬港元輕微減少至2016年9月30日的約4.2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後償還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所致。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其後於2017年9月30日增加至約4.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開展若干項目導致我們產生外包費用所致。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平均周轉天數：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貿易應付款項平均周轉天數(附註)	<u>48</u>	<u>48</u>	<u>45</u>

附註：貿易應付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平均周轉天數按相關年初及年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平均結餘(i)除以相關年度服務成本；及(ii)乘以相關年度日數計算。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平均周轉天數分別為48日、48日及45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的平均周轉天數均維持穩定。由於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向我們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60日，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符合供應商向我們授出的信貸期。

於2017年11月30日，於2017年9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中的約3.5百萬港元(即77.8%)已獲悉數結清。

財務資料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應計費用(包括應計支付我們營業代表的佣金及[編纂])；及(ii)客戶按金。客戶按金主要指我們一般於客戶開始籌備上市相關文件項目時所收取的按金，當中並無進行任何工作。下表載列我們於所訂明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9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計費用	3,119	3,041	4,917
客戶按金	<u>1,022</u>	<u>1,392</u>	<u>1,322</u>
總計	<u><u>4,141</u></u>	<u><u>4,433</u></u>	<u><u>6,239</u></u>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15年9月30日約4.1百萬港元增加至2016年9月30日約4.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開展其IPO項目的客戶數目增加所收取的客戶按金及政府機關分配予我們的工作所收取的按金所致。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於2017年9月30日進一步增加至約6.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應付員工成本及應付[編纂]的應計費用增加所致。

應付控股股東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屬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尚未償還款項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9.3百萬港元減少至2016年9月30日的約5.0百萬港元，並進一步減少至2017年9月30日的零，乃主要由於我們逐步結付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所致。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尚未償還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分析

	於9月30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流動比率 ⁽¹⁾	1.9倍	2.8倍	3.3倍
資本負債比率 ⁽²⁾	40.6%	14.9%	0%
淨債務權益比率 ⁽³⁾	淨現金狀況	淨現金狀況	淨現金狀況
利息覆蓋率 ⁽⁴⁾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資產回報率 ⁽⁵⁾	22.9%	20.5%	18.5%
權益回報率 ⁽⁶⁾	46.6%	32.0%	26.3%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於相關期末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2.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總借款除以於相關期末的總權益乘以100%計算。
3. 淨債務權益比率乃按淨負債(所有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於相關期末的總權益乘以100%計算。
4. 利息覆蓋率乃按期內除息及稅前溢利除以相關期內的利息開支計算。
5. 總資產回報率乃按期內純利除以於相關期末的總資產乘以100%計算。
6. 權益回報率乃按期內純利除以於相關期末的總權益乘以100%計算。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1.9倍增加至2016年9月30日的約2.8倍，乃主要歸因於我們積極致力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導致客戶清償貿易應收款項及用以結付部分應付控股股東餘款的付款約4.3百萬港元。

我們的流動比率其後於2017年9月30日增加至約3.3倍，乃主要由於用以結付應付控股股東餘款的付款約5.0百萬港元所致。

財務資料

資本負債比率

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由2015年9月30日的約40.6%減少至2016年9月30日的約14.9%，乃主要歸因於應付控股股東餘款減少約4.3百萬港元至5.0百萬港元，而總權益增加致令年度溢利增加。

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其後於2017年9月30日減少至約0%，原因是我們並無任何尚未清償債項。

淨債務權益比率

我們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均錄得淨現金狀況。

利息覆蓋率

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利息覆蓋率並不適用於我們，乃由於我們於相應期間並無產生任何利息開支。

總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22.9%減少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20.5%，乃主要歸因於(i)總資產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及(ii)期內產生[編纂]。撇除[編纂]，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資產回報率將約為26.0%。

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減少至約18.5%，乃主要歸因於(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導致總資產增加；及(ii)期內產生[編纂]。撇除[編纂]，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資產回報率將約為30.7%。

權益回報率

我們的權益回報率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46.6%減少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約32.0%，乃主要歸因於已產生[編纂]以及期內保留溢利較高而令資本基礎有所擴大。撇除[編纂]，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年度的權益回報率將為40.6%。

我們的權益回報率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減少至約26.3%，乃主要由於期內產生[編纂]所致。撇除[編纂]，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權益回報率將約為43.8%。

財務資料

債項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債項：

	於2015年 9月30日	於2016年 9月30日	於2017年 9月30日	於2017年 11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u>9,262</u>	<u>5,000</u>	—	—
總計	<u><u>9,262</u></u>	<u><u>5,000</u></u>	<u><u>—</u></u>	<u><u>—</u></u>

我們應付控股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於2017年11月30日並無任何已發行及尚未償還或授權發行或以其他方式創設但未發行之債務證券或貸款資金、有期貸款、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無論是否由本集團或第三方提供抵押)或無抵押借款及負債、按揭、押記、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未動用銀行融資。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已確認，我們的債項及或然負債自2017年9月30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或然負債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或然負債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流動資金或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考慮我們目前可動用財務資源(包括預計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部資源及[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後，我們擁有足夠營運資金以供我們目前及自本文件日期起未來最少12個月的需要。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i)租賃改善工程；(ii)傢俱及裝置；(iii)辦公室設備；及(iv)電腦設備。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資本開支金額：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租賃改善工程	14	—	—
傢俱及裝置	179	3	—
辦公室設備	—	—	—
電腦設備	64	168	174
總計	257	171	174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年度，傢俱及裝置為我們資本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約達0.2百萬港元。截至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電腦設備為最大組成部分，分別達0.2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由於我們持續擴大業務，我們計劃設立新辦公室以及收購及改善我們現有的設備。因此，我們可能產生額外資本開支。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承擔

資本承擔

我們於2017年11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訂約資本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由於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及設備，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經營租賃承擔。該等租賃物業(即我們的辦公室)年期介乎2至4年。下表載列我

財務資料

們於各報告期末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尚未支付承擔：

	於9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年內	9,700	9,753	9,794
第2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u>21,613</u>	<u>11,944</u>	<u>2,535</u>
總計	<u>31,313</u>	<u>21,697</u>	<u>12,329</u>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8。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資產負債表以外的承擔及安排。

資本管理及財務風險管理

資本管理

我們已經管理我們的資本以保障持續經營的能力，並保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我們的業務並盡量提高股東回報。我們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及本集團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資本架構進行管理及調整。我們亦可能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股東的資本回報，或發行新股份以維持或調整我們的資本架構。我們並不受任何外部資本要求規限，而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概無變化。我們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察我們的資本架構，而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淨負債除以股本計算。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約為40.6%、14.9%及0%。

財務風險管理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其中包括)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我們所面臨的相關財務風險及我們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2。

財務資料

[編纂]

[編纂]指就[編纂]及[編纂]所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中位數)及[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總[編纂]估計約為[編纂]港元，當中[編纂]港元直接用於發行[編纂]及將按自權益扣除入賬。餘下[編纂]港元已或將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當中約[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已分別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年度的損益賬中扣除，而餘下約[編纂]港元預期將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將於本集團損益中確認或將資本化的實際金額須根據審計以及變量及假設變化予以調整。

稅項

本公司於2016年5月30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及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我們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就我們於英屬處女群島根據2004年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為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的附屬公司而言，我們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就我們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而言，我們須按於往績記錄期間在香港所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我們的董事確認，我們已在所有相關司法權區作出一切所須的稅務申報，並已支付所有到期稅務負債。我們與任何稅務機關並無任何糾紛或潛在糾紛。有關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所確認的所得稅開支，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13。

關連方交易

除上文「應付控股股東款項」一段所述應付控股股東款項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關連方並無其他交易。

財務資料

股息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從未派付或宣派股息。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概無附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宣派股息，惟本公司附屬公司於2016年10月31日向其當時股東宣派股息5.0百萬港元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股息已從該附屬公司內部資源以現金悉數派付予相關股東。

目前我們並無任何計劃於緊隨[編纂]後定期分派股息。我們的過往股息分派記錄不應用作釐定我們於日後可能宣派或派付股息水平之參考或基準。股息派付建議乃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且於[編纂]後，任何年度末期股息的宣派均須經股東批准。本集團並無任何股息政策。日後，我們的董事可能經考慮我們的營運、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動用現金、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需要以及當時可能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後，建議派付股息。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以及金額均須遵守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公司法(包括股東批准)。於任何指定年度並無作出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予以保留，並可用於往後年度的分派。倘以溢利分派股息，則該部分溢利將不可重新投資於我們的業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有關我們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2016年5月20日註冊成立，且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進行任何業務，惟有關重組的交易則除外。因此，於2017年9月30日概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

我們的董事已確認，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情況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的披露規定予以披露。

近期發展及重大不利變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模式維持不變，繼續專注於提供財經印刷服務，而我們已完成579個項目(產生收益約24.5百萬港元)，其中包括8個IPO項目(貢獻收益約16.2百萬港元)，而上述收益金額已經本公司申報會

財務資料

計師龐志鈞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予以審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手頭上有176個項目，涉及的合約總額約為23.7百萬港元，由此我們預期將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分別確認約18.3百萬港元。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自2017年9月30日（即編製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日期）以來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17年9月30日以來概無發生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